证券代码:600369 证券简称:西南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1-035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代资产管理计划)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二审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公司为一审原告,此次为被上诉人

●公司作为资管计划的管理人,严格按照监管规定和资管计划合同约定履行管理人职责,案件的最终诉讼结果由资管计划投资人承担。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作为"西南证券鑫沅质押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资管计划)管理人,按照资管计划委托人指令,于2020年7月代表资管计划就韩华与公司签订的新研股份(300159)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违约相关事宜,向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21年8月,公司收到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20)渝01民初818号)(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6日披露的《关于公司(代资产管理计划)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

二、本次上诉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什邡星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致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的上诉状,什邡星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请求撤销(2020)渝01民初818号部分判决,改判为驳回公司对其的诉讼请求,改判被告韩华应支付利息的利率计算标准,并请求一、二审案件受理费全部由公司负担。

三、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公司作为资管计划的管理人,仅严格遵照委托人指令处理相关事务,案件的最终诉讼结果由委托人实际承受,不会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造成重大影响。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稳健,各项债券均按期足额付息兑付,未发生违约情况。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案件的进展情况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广发汇荣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开放期并进入下一封闭期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广发汇荣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有关规定,广发汇荣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 "本基金",基金代码:011954)本次开放期原定为2021年9月16日(含)至2021年10月8日(含),在开放期内的每个工作日接受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

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的规定,本公司决定提前结束本基金本次开放期,即决定将2021年9月29日(含当日)定为本基金本次开放期最后一日,本基金自2021年9月30日起进入下一个封闭期,下一封闭期相应调整为自2021年9月30日起至2021年12月29日(含)。本基金在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开放期未赎回的份额将自动转入下一个封闭期。

重要提示:

1、除本次开放期时间变化外,本基金其余申购、赎回等业务办理事项未发生变化,投资者在本次开放期内办理本基金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具体事宜请遵循本公司于2021年9月14日发布的《关于广发汇荣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以及本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2、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后,每三个月开放一次申购和赎回,每个开放期的起始日为基金合同生效日或上一期开放期结束日次日三个月后的对应日(如该日为非工作日或无对应日期,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开放期不少于1个工作日并且最长不超过10个工作日。开放期内,本基金采取开放运作模式,投资人可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开放期未赎回的份额将自动转入下一个封闭期。

3、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公司网站上刊登的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文件,亦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ffunds.com.cn)查询或者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95105828或020-83936999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旗下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688159 证券简称:有方科技 公告编号:2021-054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银行授信及全资子公司房产抵押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的授权范围内,以全资子公司东莞有方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有方")的房产进行抵押,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上海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的综合授信,实际融资金额将在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内视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此前先后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21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预计2021年度综合授信总额度范围内对公司及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申请的银行对象和额度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及全资子公司2021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对2021年拟向多家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进行了额度预计和调整,授信类型包括贷款、承兑汇票、保理融资、商票保贴、信用证贴现等,授信条件包括公司关联方提供关联担保、应收账款质押、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含房产抵押担保)等。

公司本次在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的授权范围内,以东莞有方的房产进行抵押,向上海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的综合授信,授信期限一年,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及东莞有方近日与上海银行签署了《综合授信合同》和《最高额抵押合同》,办理了抵押登记手续,取得了《不动产登记证明》。抵押登记情况如下:

(1)证明权利或事项:抵押权

(2)权利人(申请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3)义务人:东莞有方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4)坐落: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四路11号有方集团研发总部1号研发总部大楼、2号研发总部大楼、地下室车库

(5)不动产单元号:441935003002GB00065F00010001、441935003002GB00065F00020001、441935003002GB00065F00030001

(6)不动产登记证明:粤(2020)东莞不动产权第0162155号、0154153号、0154164号

(7)抵押方式:最高额抵押

(8)被担保债权数额(最高债权数额):人民币31,000万元

上述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将在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内视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以自有房产申请抵押贷款,系满足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财务风险处于可有效控制的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9日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东方财富股份有限公司为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的公告

自2021年9月29日起,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东方财富股份有限公司为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投资者在销售机构办理基金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具体流程与规则请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适用基金范围如下: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天弘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820
2	天弘中证电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997
3	天弘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5290
4	天弘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857
5	天弘中证计算机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998
6	天弘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841
7	天弘上海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59830
8	天弘国证生物医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859
9	天弘中证新材料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703
10	天弘中证全指医疗保健设备与服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873
11	天弘恒生沪深港创新药精选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7380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事宜:

1、东方财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57

网址:www.18.cn

2、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046

网址:www.thfund.com.cn

特此公告。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

博时月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自动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9月29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博时月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博时月月薪定期支付债券
基金代码	00024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7月2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博时月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博时月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本次自动赎回期时间	2021年10月8日

注: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自动赎回期为运作周期内每个自然月的第一个工作日,共1个工作日。本次自动赎回期的时间为2021年10月8日。本基金在自动赎回期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规则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自动赎回折算后新增的基金份额。自动赎回期不接受基金份额持有人的主动赎回,亦不接受投资人的申购。

2、本次自动赎回期相关业务说明

在本次自动赎回期,即2021年10月8日收市后,本基金净值将以已实现收益(为正时)为上限,进行基金份额的折算;注册登记机构自动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发起当期折算新增份额的赎回业务;自动赎回期不接受基金份额持有人的主动赎回,亦不接受投资人的申购。

3、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本基金封闭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公告一次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在开放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网站、基金份额发售网点以及其他媒介,披露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在每个自动赎回期,基金管理人将进行基金份额折算,在实施基金份额折算后,折算日折算前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本基金的折算比例的具体计算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4、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折算基准日日终未满足折算条件,则该自动赎回期不进行折算。

(2)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刊登在2013 年6月28日的《上海证券报》和2013年7月2日的《中国证券报》上的《博时月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投资者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或相关代销机构查阅相关资料。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9月29日

博时中证金融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9月29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博时中证金融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博时金融科技ETF
基金主代码	516860
基金申赎代码	516861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9月2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博时中证金融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博时中证金融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申购起始日	2021年10月11日
赎回起始日	2021年10月11日

注:(1)博时中证金融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场内证券简称为"金融科技",扩位证券简称"金融科技ETF";

(2)本基金为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管理人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基金注册登记机构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投资者应及时通过本基金销售网点、致电博时一线通95105568(免长途话费)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bosera.com查询其申购、赎回申请的确认情况。

2、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若本基金参与港股通交易且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时,则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本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具体以届时提前发布的公告为准),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1)申购与赎回的原则

1)"份额申购、份额赎回"原则,即申购、赎回均以份额申请;

2)本基金的申购对价、赎回对价包括组合证券、现金替代、现金差额及其他对价;

3)申购、赎回申请提交后不得撤销;

4)申购、赎回应遵守《业务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

5)办理申购、赎回业务时,应当遵循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确保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并得到公平对待。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对上述原则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必须在新规则开始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2)申购与赎回的数额限制

1)投资者申购、赎回的基金份额需为最小申购、赎回单位的整数倍。

本基金的最小申购赎回单位为100万份。

2)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本基金当日申购份额及当日赎回份额上限,具体规定详见申购、赎回清单。

3)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投资人每个交易账户的最低基金份额余额,具体规定请参见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

4)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单个投资人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上限,具体规定请参见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

5)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份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管理人基于投资运作与风险控制的需要,可采取上述措施对基金规模予以控制。具体见基金管理人相关公告。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数量或比例等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其中上述第2、3、4条基金管理人必须于前一交易日设定并在当日基金申购、赎回清单上公布,而不必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申购、赎回对价及费用

1)申购对价、赎回对价根据申购、赎回清单和投资人申购、赎回的基金份额数额确定。申购对价是指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时应交付的组合证券、现金替代、现金差额及其他对价。赎回对价是指投资人赎回基金份额时,基金管理人应交付给投资人的组合证券、现金替代、现金差额及其他对价。

2)投资人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赎回代理券商可按照不超过0.5%的标准收取佣金,其中包含证券交易所、登记机构等收取的相关费用。

4、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办理本基金申购、赎回业务的具体流程、规则等以及各销售机构的业务办理状况,请参照各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的规定。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情况增减或变更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列明,敬请投资者留意。

5、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6、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将自2021年10月11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致电博时一线通95105568(免长途话费)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bosera.com查阅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9月29日

关于博时月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自动赎回期折算方案提示性公告

根据《博时月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及《博时月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博时月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在每个自动赎回期,基金管理人将进行基金份额折算。现将折算的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折算基准日

2021年10月8日为本基金自动赎回期,亦是本基金本次自动赎回期折算的折算基准日。

二、折算对象

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所有份额

三、折算方式

折算基准日日终,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做出调整,以已实现收益(为正时)为上限折算基金份额,由登记机构自动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发起折算新增份额的赎回业务。

本基金的折算比例=折算基准日基金净值/(折算基准日基金净值—拟强制赎回的金额)

本基金的折算比例采用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到小数点后八位,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在实施基金份额折算后,折算日折算前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本基金的折算比例的具体计算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四、风险提示

1、根据《基金合同》,折算基准日日终,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做出调整,以已实现收益(为正时)为上限折算基金份额。若折算基准日日终未满足如上条件,则该自动赎回期不进行折算。

2、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9月29日

博时中证金融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上市交易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上市交易公告书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博时中证金融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将于2021年10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上市交易公告书全文于2021年9月29日在本公司网站(www.bosera.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9510556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002353 证券简称:杰瑞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7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9月28日,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9月24日通过专人送达、邮件方式送达给董事,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王坤晓先生召集并主持,全体董事经过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拟投资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项目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推动公司业务多元化发展,开拓在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领域的发展空间,董事会同意公司在天水市投资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项目(以下称"本项目")。本项目预计在2025年之前投资约25亿元,实际投资金额以项目具体实施的投资金额为准,但不低于20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不低于80%)。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上述项目的具体实施,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文件材料、项目公司的工商注册登记等相关手续及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项目投资建设事宜。

本项目的实施尚需取得能耗指标,完成政府部门前置审批手续,并具备其他建设条件,能否实施及实施时间存在不确定性。项目开展过程中受国家政策、法律法规、行业宏观因素、市场开发、经营管理、产能及利用等方面的影响,项目投资周期较长,且涉及的投资金额较大,能否顺利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未来市场情况的变化也将对经营业绩造成不确定性影响。本项目投资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投资、建设过程中的资金筹措、信贷政策的变化、融资渠道的通畅程度将使公司承担一定的资金财务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议案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002353 证券简称:杰瑞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8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投资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项目实施尚需取得能耗指标,完成政府部门立项核准及报备、项目工业用地审批、环评审批、施工许可等前置审批手续,并具备其他建设条件方可实施,能否实施及实施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2、本项目开展的业务属于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领域,项目开展过程中受国家政策、法律法规、行业宏观因素、市场开发、经营管理、产能及利用等方面的影响,项目投资周期较长,且涉及的投资金额较大,能否顺利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未来市场情况的变化也将对经营业绩造成不确定性影响。

3、本次项目投资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投资、建设过程中的资金筹措、信贷政策的变化、融资渠道的通畅程度将使公司承担一定的资金财务风险。

4、投资协议中提及的投资金额、投资计划、建设规模、建设周期等数值均为预估数,可能存在部分项目无法实施的情况,实际投资金额以项目具体实施的投资金额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5、投资协议的签署对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不会构成重大影响。

6、公司与天水市政府不存在关联关系,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项目概述

1、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过详尽考察,拟在甘肃省天水市(以下简称"天水市")投资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项目(以下称"本项目")。本项目旨在推动公司业务多元化发展,开拓在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领域的发展空间,形成"油气产业"和"新能源产业"双主业战略,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战略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2、本事项已经公司2021年9月2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上述项目的具体实施,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文件材料、项目公司的工商注册登记等相关手续及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项目投资建设事宜。

3、公司与天水市人民政府(以下简称"天水市政府")于2021年9月28日签署《投资协议》。

4、根据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结果,天水市政府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1、合作双方

甲方:天水市人民政府

乙方: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投资项目

乙方于2021年12月31日前在天水市注册企业法人(以下称"项目公司"),实施10万吨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项目研发制造项目,设立研发、制造、结算和管理机构。

3、项目用地

甲方为乙方提供约1000亩符合项目规划建设的工业用地,上述土地由乙方通过招拍挂方式取得。

4、项目规模

根据市场情况和公司经营发展情况,乙方在2025年之前预计投资约25亿元,主要建设综合管理大楼、研发中心、生产厂房,生产线设备等。实际投资金额以项目具体实施的投资金额为准,但不低于20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不低于80%)。

5、项目建设

甲方负责协调对项目用地进行平整、清表,负责七通一平,使得项目用地达到工业用地标准;完善基础设施及运输配套,并保证容量完全满足乙方或项目公司各阶段生产需要。

甲方协助乙方完成环评、安评、能评、稳评等所有需政府出具的施工手续的办理。

甲方负责落实乙方项目能耗指标20万吨标准煤(当量值),并满足乙方项目落地的能耗指标条件。以上能耗指标甲方应当在本协议签署后6个月内完成指标落地。

6、扶持政策与服务

甲方负责落实国家、甘肃省政府或者天水市政府等招商引资政策等相关优惠政策,并在项目用地、用电、人才引进等方面给予乙方大力支持及相关奖励补贴。其中用电方面,甲方保证乙方项目公司享受全省最低大工业用电价格。

项目落户建设过程中,可以享受"代办服务"和"项目管家"服务,加快项目落地进度,实现地企双方合作共赢。

项目建设中或项目投产后,甘肃省政府或者天水市政府出台新的激励、奖励政策,乙方/项目公司也应当享受,但不重复享受,可就高不就低。

7、违约责任

甲方满足协议约定的奖补政策、项目建设条件、扶持政策与服务条款是乙方决定投资及正常运营项目的前提,如果甲方未能兑现,乙方/项目公司均有权解除本协议。

因甲方违反本协议约定导致项目无法正常推进或项目公司无法正常经营,乙方/项目公司有权解除本协议。

乙方因上述原因解除协议的,甲方应当指定政府平台公司对项目公司已经形成的投资按照市场公允价值进行回购。

乙方违反出资义务,在甲方要求整改的期限内未能完成整改,甲方有权取消未执行的扶持政策。

因乙方提交资料、报告延期,导致项目有关手续办理时间延期,甲方不承担责任。

8、生效

投资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因不可抗力、发生纠纷并调解无效或因乙方原因造成土地流拍,导致本协议无法履行,本协议终止。

项目公司成立后,本协议中乙方所有权利义务自动概括转移给项目公司。

三、本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2020年国务院办公厅印发《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提出了到2025年和未来15年的发展愿景,要求坚持电动化、网联化、智能化发展方向,深入实施发展新能源汽车国家战略,以融合创新为重点,突破关键核心技术,优化产业发展环境,推动新能源汽车产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加快建设汽车强国,规划的发布也为锂电池行业发展指引了最新方向。

公司拥有专业的技术团队、优秀的企业文化和过硬的制造企业管理能力,公司在研发锂电池石墨负极材料的同时,对新型硅碳/硅氧负极材料进行研发投入,提前布局前沿技术。

本次公司与天水市政府合作投资,旨在贯彻落实国家关于"碳达峰、碳中和"的部署要求,公司实施多元化战略,进入新能源领域,加快公司新产业一体化布局,形成"油气产业"和"新能源产业"双主业战略。公司凭借在高端工业产品研发制造管理的丰富经验和技术积累,充分利用天水地区的资源优势,增强公司整体实力和市场竞争优势,把握未来锂电池市场的广阔机遇,推动公司整体发展,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战略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项目签订的投资协议对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不会构成重大影响。

四、风险提示

1、本项目实施尚需取得能耗指标,完成政府部门立项核准及报备、项目工业用地审批、环评审批、施工许可等前置审批手续,并具备其他建设条件方可实施,能否实施及实施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2、本项目开展的业务属于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领域,项目开展过程中受国家政策、法律法规、行业宏观因素、市场开发、经营管理、产能及利用等方面的影响,项目投资周期较长,且涉及的投资金额较大,能否顺利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未来市场情况的变化也将对经营业绩造成不确定性影响。

3、本次项目投资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投资、建设过程中的资金筹措、信贷政策的变化、融资渠道的通畅程度将使公司承担一定的资金财务风险。

4、投资协议中提及的投资金额、投资计划、建设规模、建设周期等数值均为预估数,可能存在部分项目无法实施的情况,实际投资金额以项目具体实施的投资金额为准。

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17 证券简称:露笑科技 公告编号:2021-055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议召开情况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露笑科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1年9月21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全体董事,2021年9月28日上午10:30在诸暨市店口镇露笑路38号公司办公大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现场会议实际出席董事8人。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鲁永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

表决结果: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同意公司拟对回购股份的用途进行调整,由原计划"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在三年内按最新的回购规则执行减持"变更为"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除此之外,回购方案中其他内容均不作变更。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7)。

2、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结合公司发展战略考虑,建立健全长期、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核心竞争力,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订《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3、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为规范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员工持股计划》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定了《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为保证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具体事宜,具体授权事项如下:

(1)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设立、变更和终止;

(2)授权董事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和提前终止作出决定;

(3)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股票的锁定和解锁的全部事宜;

(4)授权董事会对《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作出解释;

(5)授权董事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内参与公司配股等再融资事宜作出决定;

(6)授权董事会变更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及确定标准;

(7)授权董事会签署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合同及相关协议文件;

(8)若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调整,授权董事会根据调整情况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进行相应修改和完善;

(9)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之日内有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本次董事会决定于 2021年10月14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58)。

三、备查文件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617 证券简称:露笑科技 公告编号:2021-056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1年9月21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全体监事,2021年9月28日下午2时在诸暨市店口镇露笑路38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现场会议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邵治宇先生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举手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1、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结合公司发展战略考虑,建立健全长期、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核心竞争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7)。

2、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1)公司不存在《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披露指引第4号》")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

(2)公司制定《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程序合法、有效。公司 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内容符合《指导意见》、《披露指引第 4 号》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公司审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向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提供贷款、贷款担保或任何其他财务资助的计划或安排。

(4)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拟定的持有人均符合《指导意见》、《披露指引第 4 号》及其他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持有人条件,符合员工持股计划规定的持有人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5)公司实施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3、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指导意见》、《披露指引第4号》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之规定,内容合法、有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617 证券简称:露笑科技 公告编号:2021-057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9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公司拟对回购股份的用途进行变更,由原计划"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在三年内按最新的回购规则执行减持"变更为"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除此之外,回购方案中其他内容均不作变更。上述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前期回购方案简介

公司于2018 年12月13日、2019 年1月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于2019 年2月1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于2019年3月1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进行股份回购,回购的资金总额不超过(含)人民币5,000万元,不低于(含)人民币2,500万元。回购价格区间下限不低于(含)人民币4.00元/股,上限不高于(含)人民币6.00元/股,回购的股份的用途为将在三年内按最新的回购规则执行减持。

二、前期回购方案实施情况

1、2019年3月8日,公司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回购股份,回购股份数量2,076,9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884%,最高成交价为4.93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74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9,996,297.00元(不含交易费用)。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9日披露的《关于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8)。

2、截至2019年3月14日,公司已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回购股份,回购股份数量5,210,05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7%,最高成交价为4.93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7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25,094,789.86元(不含交易费用)。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15日披露的《关于调整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2)。

3、公司2019年3月1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2019 年4月1日召开的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回购总额调整至不超过(含)人民币5,000万元,不低于(含)人民币2,500万元。至此,公司回购期届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

三、本次变更内容

公司拟对回购股份的用途进行调整,由原计划"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在三年内按最新的回购规则执行减持"变更为"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除此之外,回购方案中其他内容均不作变更。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的用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是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基于公司可持续发展考虑,有利于健全和完善公司的激励、约束机制,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核心竞争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投资者权利的情形,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我们同意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结合公司发展战略考虑,建立健全长期、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核心竞争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报备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617 证券简称:露笑科技 公告编号:2021-058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定于2021年10月14日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55)。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10月14日(星期四)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0月14日上午9:15-9:25,上午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10月14日上午 9:15—2021 年10月14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进行投票表决。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1年10月8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公司股东:截至2021年10月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诸暨市展诚大道8号公司办公大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

2、审议《关于〈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3、审议《关于〈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4、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以上提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其中议案2-4以议案1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生效为前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55)。

根据《公司章程》、《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上述提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	√
2.00	关于《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3.00	关于《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
4.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四、参加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法: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法人股东,请于会议登记日,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文件、股东账户卡、持股清单等股权证明到公司登记;法人股股东委托代理人的,请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委托人持股清单到公司登记。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自然人股东,请于会议登记日,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清单等股权证明到公司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请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委托人持股清单到公司登记。

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参会股东登记表》见附件三),截止时间为:2021年10月13日下午16:30。出席会议时应当持上述证件的原件,以备查验。

2、登记时间:2021年10月13日, 9:30-11:30、13:00-16:30。

3、登记地点:浙江省诸暨市展诚大道8号公司办公大楼二楼董事会办公室。

4、传真号码:0575-89072975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陈涛

联系电话:0575-89072976

传真:0575-89072975

电子邮箱:roshow@roshowtech.com

邮政编码:311814

地址:浙江省诸暨市展诚大道8号公司办公大楼二楼董事会办公室。

2、会议会期预计半天,与会股东住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八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为"362617",投票简称为"露笑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所有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提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4. 股东对总提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10月14日上午9:15-9:25,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10月14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参加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0月14日召开的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份性质及数量: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对列入大会议程的审议事项的表决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	√			
2.00	关于《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3.00	关于《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			
4.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特别说明事项:

1、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委托人可在"同意票数"栏填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做出投票指示。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法人的必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3、如委托人未对投票作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4、本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受托人签字: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传真号码		邮政编码	
联系地址			

附注:

1.请用正楷字填写上述信息(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2021年10月13日16:30之前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到公司。

3.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